

公司代码:600410

公司简称:华胜天成 公告编号:临2015-073

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[2015]第三季度报告

一、重要提示
 1. 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 2.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。
 3. 公司负责人王维航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(会计主管人员)李彦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 4.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。
 5. 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
 6. 主要财务数据
 单位:元 币种:人民币
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额(%)
总资产	7,112,509,069,053	6,608,118,573,04	7.63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2,340,644,000,079	2,316,615,632,02	1.08
年初至报告期末	上年初至报告期末(1-9月)	比上年同期增减(%)	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170,300,740,26	-79,127,601,14	-112.22
年初至报告期末	上年初至报告期末(1-9月)	比上年同期增减(%)	
营业收入	3,220,600,273,03	3,210,132,500,00	0.93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44,815,567,42	72,604,625,00	-38.29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34,837,509,27	37,404,563,00	-7.06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(%)	1.93	3.10	减少1.17个百分点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0.0098	0.0120	-36.01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0.0098	0.0120	-36.01
非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			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单位:元 币种:人民币

项目	本期金额	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	说明
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	-363,365.18	-402,622,41	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股权转让、吸收合并或出售资产的损益

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,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,符合国家政策规定、按定量标准定或定额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

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

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投资收益

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

2.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、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单位:股

股东总数(户)

99,506

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

(全称)

期末持股数量

比例(%)

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

质押或冻结情况

股东状态

数量

股东性质

王维航 64,476,697 10.05 0 质押 26,824,054 国内自然人

邓京京 17,694,610 2.76 0 未知 国内自然人

张仲华 14,028,720 2.19 0 未知 国内自然人

中庚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2,970,700 2.02 0 未知 国有法人

中行国际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,217,604 0.97 0 未知 国有法人

雷淑梅 6,216,421 0.97 0 未知 国内自然人

胡联华 5,624,054 0.91 0 质押 5,624,054 国内自然人

香港中企智信有限公司 5,646,953 0.88 0 未知 未知

陈国华 5,000,000 0.78 0 未知 国内自然人

合计 44,061,67 1,612,472,58

2.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、前十名优先股股东、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股东名称

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

种类

数量

股东名称

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

股东名称</